

林慶彰 主編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 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中國學術思想

研究輯刊

十一編

林慶彰主編

第2冊

皮錫瑞《易》學述論

高志成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皮錫瑞《易》學述論／高志成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1〔民 100〕

目 4+234 面；19×26 公分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一編：第 2 冊）

ISBN：978-986-254-449-5（精裝）

1.（清）皮錫瑞 2. 易經 3. 易學 4. 研究考訂

030.8

100000685

ISBN-978-986-254-449-5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一編 第 二 冊

ISBN：978-986-254-449-5

皮錫瑞《易》學述論

作 者 高志成

主 編 林慶彰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

初 版 2011 年 3 月

定 價 十一編 40 冊（精裝）新台幣 6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皮錫瑞《易》學述論

高志成 著

作者簡介

高志成，1963 年出生於彰化縣，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班畢，現任職於國立臺中技術學院附設高商國文教師、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兼任助理教授。研究專長為《易》學、中國古典小說。

提 要

清末皮錫瑞，著《易學通論》計有三十章，其內容大抵為介紹《易》學史上學者主張之概論性質，以及皮氏個人之論點；而皮氏學術論點又與其所處之政治環境息息相關。本研究旨趣有二：其一、對皮氏《易》學之敘述，其二、透過皮氏之論點，得以對《易》學史上之重要論點，有一通盤認識；是為初學者得窺《易》學門檻之入門書。至於題旨言「述論」者，蓋「述」者，明析其說，補其觀點；「論」者，評判得失，糾舉是非。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旨趣	1
第二節 內容述要	3
第二章 皮錫瑞傳略	9
第一節 略述生平及其著作	9
第二節 清代學術風潮及時代背景對皮氏之影響	12
一、清代學術風潮	12
(一) 譏宋學	12
(二) 崇漢學——以小學求證	13
(三) 通經致用——以經今文學爲說	16
二、皮氏所處之時代背景	18
(一) 政治與外交背景	18
(二) 社會情勢	19
第三節 經學立場	21
第三章 易學主張	27
第一節 皮錫瑞易學淵源	27
一、主漢易之思想淵源	27
二、貶宋圖書學之思想淵源	30
三、「孔子作卦爻辭」說之根據	32
四、焦循易學對皮氏之啓發	34

第二節 周易之基本精神	38
一、變易不易皆易之大義	38
(一) 皮氏論《周易》大義及其用心之商榷	38
(二) 周易其他精神	44
二、易爲指導人生義理作	47
第三節 易說多依託不當崇信僞書	51
第四節 解易之途徑	54
一、象數與義理	54
(一) 象數	55
(二) 義理	57
(三) 象數與義理之關係	59
二、假借與轉注	62
(一) 以焦循之說爲證	62
(二) 皮氏之引伸應用	64
第五節 皮錫瑞對卜筮之觀點	65
第四章 皮錫瑞對歷代易學之闡述(上)	71
第一節 先秦易學	71
一、伏羲作易	71
二、文王重卦	74
(一) 皮氏主「文王重卦」說之依據	74
(二) 繫辭傳之說不可盡信	77
三、連山、歸藏、周易等三易之說	79
(一) 皮錫瑞論「三易」用心	79
(二) 「三易」說之涵意蠡測	82
四、孔子易學及其衍傳之精神	85
(一) 歷代學者對「卦爻辭」何人所作之主張	85
(二) 皮氏「孔子作卦爻辭」說之根據與發揮	88
1. 卦爻辭爲孔子所作	88
2. 又作彖、象、文言爲自作自解	96
(三) 時代感受	98

五、十翼之說於古無徵	100
第二節 漢魏易學（附戰國時期之易學）	104
一、戰國時期暨漢初易學合乎孔學精神	104
（一）戰國時期之易學	104
（二）漢初時期之易學	106
二、陰陽災變爲附易立說	108
（一）陰陽災異附「易」因緣	108
（二）孟喜京房比附易學	111
三、以禮證易之鄭玄	117
（一）鄭易之流傳及其輯佚	117
（二）爻辰說不可信	119
（三）以禮注易	123
四、虞翻易學淵源及其易學特色	125
（一）虞翻易學淵源	125
（二）虞翻易學特色	129
五、瑕瑜不掩之王弼	132
（一）王弼易學淵源	132
（二）王弼注易之時代思潮	135
（三）易學理論——以道入易及掃象之根據	137
1. 以道入易	137
2. 掃象之根據	138
（四）後人之褒貶——瑕瑜不掩	141
（五）不注「繫辭、說卦、序卦、雜卦」原因之釐測	143
六、以傳附經之始末	150
（一）歷代各家對於以傳附經之幾種說法	150
（二）皮錫瑞論「以傳附經」之用心	152
第五章 皮錫瑞對歷代易學之闡述（下）	155
第一節 唐代易學	155
一、對《周易正義》之補述	155
（一）皮氏易學與《周易正義》之說不同者	156

1. 論重卦之人	156
2. 論三易	157
3. 論卦辭爻辭誰作	158
(二) 餘論	160
二、對李氏《周易集解》之肯定	161
第二節 宋代易學	164
一、言理不言數之《程傳》	164
(一) 言「理」在切事	165
(二) 不取圖書學	166
二、對宋「圖書學」淵源及承傳之批評	169
(一) 圖書學之淵源	169
(二) 圖書學之承傳	173
三、朱子易說尚未定論	180
第三節 清儒易學	183
一、駁圖書學之功臣	183
(一) 黃宗羲	183
(二) 胡渭	185
二、初學易者之指引	188
(一) 張惠言	188
1. 承續惠棟之說	188
2. 證補虞氏易義	190
3. 張氏易學爲初學者所宜急治	192
(二) 焦循	195
1. 焦循易學啓蒙	195
2. 周易經、傳之連貫性	196
3. 焦循易學基本條例	197
4. 以轉注、假借徵實於周易經、傳	199
5. 周易爲教人改過之書	202
三、清儒復理術數之繆	204
附錄《周易本義》圖書九式	210
第六章 結 論	225
參考書目	229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旨趣

皮錫瑞，晚清今文學派推動者；蓋今文學派之主旨，本「通經致用」，其目的在面對惡劣的政治情勢、以及社會環境提出一改革指導方針；皮錫瑞尤其是此中最力行者之一，其理論說明，散見於其諸多著作，而集大成於《經學通論》。拙文即由其《易學通論》入門，一者研究皮氏對《易》學理解之敘述，二者以此對中國經學史中之易學史尋求通盤認識，以便作再研究之訓練。

《四庫提要》嘗云《易》學有「兩派六宗」，又云：「《易》道廣大，無所不包，旁及天文、地理、樂律、兵法、韻學、算術，以逮方外之爐火，皆可援《易》以爲說，而好異者又援以入《易》，故易說愈繁。」（〈易類總敘〉）《四庫提要》所云，即是歷代學者對「易」之理解，所呈是非現象；然而皮錫瑞云：「論說《易》之書取多可取者少」（二十八章），即就《四庫提要》之語作一精要描述；皮錫瑞又云：「經學有正傳有別傳」（十一章），又云：「論易說多依託不當崇信僞書」（二十六章），是知歷代《易》學混亂多途，實難以全識；然亦不需全識也！簡師博賢嘗昭示，云：

夫象數易學，旨在推象通辭；而通辭之所趨，其別有二：以驗易辭之義，實卦所本有者一也；以牽附五行、干支、而占驗災異者二也。

（今存《三國兩晉經學遺籍考》）

又云：

蓋推象通辭者，所以驗易辭之義，實卦所本有者；以明此卦之必有

此辭，而此辭之義必蘊於此卦；因以證成卦與卦辭之必然綰合，而卦辭之所陳，遂為一理義自明而無須驗證明者。其說立而易道定，蓋實研易之本也。（《魏晉四家易研究》）

今由此指示出發，作一俯瞰《易》學，「執柯伐柯，其道不遠。」南針在抱，津途不誤矣。而皮錫瑞《易學通論》，蓋即汎論易學，是以拙文由此入門，以窺學術門檻。

「皮錫瑞《易》學述論」此題目由簡師博賢所授；「述」者、明析其說，廣其不足，務求對《易》學史有整體之認識；「論」者、評判得失，明其是非，以為進學之基。兩者相輔相成，足對後學蒙昧之我，期能掌握學問之途，以求獨立治學之能；斯乃簡師博賢所諄諄教悔之用意也。

皮錫瑞《易學通論》計有三十章，皮氏均在其章前自訂大旨，以指示後學者。拙文在引用說明，為方便計，只稱章數，不稱題目名，即：

論變易不易皆易之大義	第一章
論伏羲作易垂教在正君臣父子夫婦之義	第二章
論重卦之人當從史遷揚雄班固王充以為文王	第三章
論連山歸藏	第四章
論卦辭文王作爻辭周公作皆無明據當為孔子作	第五章
論易至孔子始著於是學士大夫尊信其書	第六章
論卦辭爻辭即是繫辭十翼之說於古無微	第七章
論孔子作卦辭爻辭又作象象文言是自作自解	第八章
論傳經之人惟易最詳經義之亡為易最早	第九章
論漢初說易皆主義理切人事不言陰陽術數	第十章
論陰陽災變為易之別傳	十一章
論孟氏為京氏所託虞氏傳孟學亦間出道家	十二章
論鄭荀虞三家之義鄭據禮以證易學者可以推補不必推補爻辰	十三章
論費氏易傳於馬鄭荀王而其說不同王弼以十篇說經頗得費氏之旨	十四章
論王弼多清言而能一掃術數瑕瑜不掩是其定評	十五章
論以傳附經始於費直不始於王弼亦非本於鄭君	十六章
論宋人圖書之學亦出於漢人而不足據	十七章
論先天圖不可信朱子答袁機仲書乃未定之說	十八章
論胡渭之辨甚確若知易皆孔子所作更不待辨而明	十九章

論黃宗羲論易取王注與程傳漢之焦京宋之陳邵皆所不取說極平允近人復理焦京之緒又生一障	二十章
論近人說易張惠言爲顛門焦循爲通學學者當先觀二家之書	二十一章
論象數已具於易求象數者不當求象於易之外更不當求數之易之先	二十二章
論焦循易學深於王弼故論王弼得失極允	二十三章
論焦循以假借說易本於韓詩發前人所未發	二十四章
論假借說易並非穿鑿學者當援例推補	二十五章
論易說多依託不當崇信僞書	二十六章
論易爲卜筮作實爲義理作孔子作卦爻辭純以理言實即義文本意	二十七章
論說易之書最多可取者少	二十八章
論漢人古義多不傳漢碑可以引證	二十九章
論筮易之法今人以錢代蓍亦古法之遺	三十章

第二節 內容述要

皮錫瑞《易學通論》一文，乃概論性敘述；是論述在其時代之前，治《易》學者各項主張，及皮氏個人對《易》之見解，並從其見解，衡量歷代學者之得失；文章篇幅雖小，然接觸面甚廣。拙文在分析其說之際，進一步得知，皮氏之學術主張，實與整個政治環境，息息相扣。以下作大概述要。

第二章「皮錫瑞傳略」。第一節先從其生平及其學術著作，先作點之介紹；從中可獲知，皮氏之著作以經今文學爲主。

第二節探索其所處大環境，從學術及政治兩方面進行。在學術影響方面：清初學者，反省明朝國勢一蹶不振，而淪爲異族統治，主要原因乃——宋明學者之空談心性；故清初多位學者之學術共識，均反對宋儒心性之學，而以徵實學求之。至乾嘉時期，徵實之風愈盛，務求言必有徵，故小學訓詁之學獨盛。乾嘉以後，清廷國勢日漸衰敗，尤其「鴉片戰爭」之開啓，西風東進，不平等條約接踵而至，至中日「甲午戰爭」，國勢一蹶不振之態，更見顯露；至此學風遽變，以經今文學派爲盛，其目的在「通經致用」，以挽頹喪之國勢；此乃皮錫瑞所處之學術環境。拙文以三綱目：「譏宋學」、「崇漢學——以小學求證」、「通經致用——以經今文學爲主」敘述之，以明識皮氏易學，知皮氏易學所以用心之處。

在政治對其影響層面：皮錫瑞身處清末之時，內憂外患接踵而至，清廷國

勢，岌岌可危，對於圖救之道，有保皇派與革命黨等兩大政治團體之主張；皮氏反對革命黨欲推翻皇室，認為其違反中國歷代傳統；然而皮氏亦非一味贊同保皇派。皮氏之主張，則本《易經》變與不變之精神，以面對世局，其曰：

不變者道也，當變者法也，亦即《易》以變易為義，而有不變者在也。今之學者，不知窮變通久之義，一聞變法，群起而爭，反其說者，又不知變易之中有不易者在，舉天地君臣父子不可變者亦欲變之，又豈可訓乎！（〈論變易不易皆易之大義〉）

此語可作其學術指導政治之用心。然後由此再理解其學術著作，當可明晰其大概也；蓋學術之旨在能「致用」，變與不變之取捨，由此衡量以用也。

第三節求其經學立場。蓋兩漢爭論不休之經今古文學，雖至魏晉時，暫告停息，然而箇中問題並未形成共識。至清嘉慶以後，因緣際會，此問題又再度提出抬面。皮錫瑞作《經學歷史》，以其經今文學派立場，暢談經學史；學者雖譏其謬論之處甚多，然此中可理解皮氏《易學通論》某些觀點，故設此節討論之。

第三章「易學主張」。從其汎論中，釐清皮氏易學主張，幾點基本立場。第一節易學淵源，從其《經學歷史》中得知，皮氏重視漢學，故漢易學家之解易，是其論述重點。其說本於紀昀，及參與編撰《四庫全書》之學者，說者稱其為漢學家之大本營，當亦無誤；皮氏漢易學主張，實源自此間。

經學史自宋以來，漢宋兩學派即相互較勁；皮氏崇漢學，故貶宋學，是可得而知；然宋儒圖書學本有可議之處，其託之於伏羲、文王、孔子而言《易》，致使當時學者聞風而信之，不疑其有內在矛盾與附會之處；直至清儒學者黃宗羲、黃宗炎兄弟、胡渭、張惠言等人之指正，當知圖書學實與孔門儒學無關，更與《易經》無關，所謂「離則雙美，合則兩傷」（胡渭語）；皮氏論宋圖書學，實取以上清儒之說。

皮氏易學最駭人聽聞者，莫過於「孔子作卦爻辭」說，後人譏其易學，亦從此角度論述批評之；然而「孔子作卦爻辭」說，皮氏實有所承，非其一人獨說之。考此說之最初者應為康有為；康氏生辰比皮氏晚，然康氏《新學偽經考》書在皮氏《易學通論》成書之前；故拙文言皮氏乃承康氏之說，然皮氏稍有改變，非一味承襲。

皮氏易學最標榜焦循里堂。觀其《易學通論》，凡易學史上之重要觀點，均引里堂之說為證，可知里堂《易學三書》是皮氏易學之主要參考來源。以

上四段討論皮氏易學淵源。

第二節「《周易》之基本精神」。此節討論皮氏對周易之主要觀點，以「變易不易皆易之大旨」作為學術指導政治之心態；然《易經》精神，不僅皮氏所言「變易、不易」而已，亦有其他重要精神，是以拙文間補《周易》其他精神；蓋《周易》精神影響國人甚巨，實有深切體會之必要。

「《易》為指導人生義理作」此為皮氏《易》學「通經致用」之實行，以求學術指導政治，而其學術要能簡明適用，合乎「簡易」精義。

第三節「易說多依託不當崇信偽書」。蓋注《易》、說《易》之書，看似繁盛，然而偽書及附易立說，用以炫耀才學之作，不無竄入；皮氏立「《易》為指導人生義理」為標準，衡量歷代注《易》、說《易》者，實可排除所謂依託之偽書，還《易》學真面目。

第四節「解《易》之途徑」。《周易》本為卜筮而作，然依皮氏之意，應是卦內兼具象數與義理，而義理是作卦者之主要用心，故皮氏主張《易》為義理作非為卜筮作，以證朱子之誤；且象數之研究，不得超出《周易》十翼之外，所謂「象數已具於《易》，求象數者，不當求象於易之外，更不當求數於易之先」。皮氏之說，雖已言及象數之學，然簡師博賢明指皮氏有不足之處；故拙文引簡師之說，以證皮氏不識象數之學也。

乾嘉考據學風，從小學訓詁著手，以求對群經有正確之解釋；此為問學之必要條件。皮錫瑞有取焦里堂由假借轉注訓詁《周易》，期使《周易》文字之本形本意，能豁然明焉；言之有據，是皮氏治學用心。

第五節「皮錫瑞對卜筮之觀點」。《周易》本為卜筮之用，學者均無異言；依皮氏之意，雖為卜筮，求助於鬼神，然在此一動作，亦有卜筮者心靈主體之掌握，所謂「用心誠敬，亦足以占吉凶」（三十章）；是知皮氏談卜筮，仍扣緊「人生義理」，而非迷信。

第四章、第五章「歷代《易》學闡述」。皮氏《易學通論》，最明顯之敘述，即是對歷代《易》學家之說辭作討論。拙文所用心釐識者在此，是以篇幅所佔比例較多。

第四章第一節「先秦《易》學」。從《連山》、《歸藏》、《周易》等三易，伏羲作易、文王重卦、至孔子作易卦爻辭，雖說「人更三聖，世歷三古」，此言學者均曾論及，然皮氏用意不在純粹描述，而是在價值判斷；其述辭均在證明「通經致用」之可能；特別是「孔子作卦爻辭，並作彖、象、文言乃自作自解」之

說，尤具皮氏主觀價值之附與；皮氏之謬亦在此也。故拙文嘗試論之。皮氏又言「十翼之說於古無徵」，不信十翼爲孔子所作。傳統說辭，均以十翼爲孔子之作，然皮氏疏通證明，漢人無言孔子作十翼者。此說經近代學者求證，已成定論；由此可知，皮氏述易學，亦有客觀之處，不受先儒誤導。

第二節「漢魏易學」附戰國時期易學。戰國時期易學，本應置於「先秦易學」述及，以合題旨；然拙文以爲，戰國至漢初易學家之引易，皮氏認爲均與孔子所重視之「人生義理」相符，此時之易學，在皮氏心目中是「易學正傳」，即有別於其後孟喜、焦延壽、京房等人之「易學別傳」（簡師博賢稱之爲「附易立說」），故拙文合併述之，較能明識皮氏對「孔子易學」之衍傳。

皮氏著作中有《補評鄭志疏證》、《鄭記考證》等書，可見鄭玄在皮氏心目中的學術地位。然皮氏論鄭易學亦有褒有貶，不取其爻辰說，而稱其以禮注易；不因欣賞鄭玄，而強作解人。亦爲皮氏論學客觀之另一證明。

虞翻注易，堪稱漢易之集大成者；漢易至清多以亡佚不全，清儒從輯佚中求虞氏學之全貌，以其爲孤家專學，是明識漢易之途徑；然虞氏條例繁多，時有不詳之處，是以清儒多加非議；且虞氏納甲之說，取自道教參同契，又自言夢道士云云，故皮氏斷其間出道家，非儒門之學。簡師博賢作《虞翻易學研究》，申虞氏易學本義，使後學者得知清儒之議亦有可辨之處；拙文才識淺薄，是以多引簡師之說，以爲印證，蓋簡師之說雖爲虞氏辨，實爲易學辨也。

王弼易注，堪爲奇書，唐作正義以之爲本，是以歷代學者學易多有取之；然毀譽參半，難有定論。皮錫瑞取《四庫提要》之語，以「瑕瑜不掩」爲其結論。今考王弼不注繫辭以下諸傳，學者甚少論述之，拙文擬作釐測，判斷王弼不注繫辭以下諸傳，或許有其主觀價值判斷；而皮氏言「孔子作彖、象、文言」、又言「十翼之說於古無徵」，竟與王弼不注繫辭以下諸傳相合，故拙文提及二家相近之處。然才疏學淺，謬論難免，尙請方家指點糾正。

古本周易經、傳有分，而現今經、傳已合，不知出於何人之手。學者有說費直者，有云康成者，有曰輔嗣者；各有所論，各有所據。皮錫瑞雖參與討論，並主張始於費直；然其說非欲提一結論，使人信服，而是借此討論經今古文之爭之優劣；皮氏以今文有師承有訓詁，勝古文家只重訓詁，而導致言人人殊矣！是知皮氏乃借題發揮。

第五章第一節「唐代易學」。首先述及《周易正義》，蓋此書爲官定之科舉用書，皮氏多加引述；然而皮氏有其立場，而非全盤照收，諸如「論重卦

之人」、「論三易」、「論卦辭爻辭誰作」等問題，皮氏即提出不同見解，不因其爲官定而信之，由此可知，皮氏之問學精神，相當有主見。

李鼎祚撰《周易集解》，收有漢魏以來三十一家解易之作；在古書亡佚過程中，此書更見可貴。清儒重視漢學，能由此書以上窺漢易之大概，雖非全貌，然吉光片羽，彌足珍貴。皮氏對此書有所肯定也。

第二節，宋儒言易，創「圖書學」，言《易》有先天、後天之學，學者聞之、信之、取之，蔚然成風。程頤處此時代，獨能不取圖書，而采孔子儒家精義，以「理」解易學，暢談人生義理；是以皮氏頗持肯定與讚賞，認爲其能上通孔子易學精神。

圖書學經清儒研究，發現其源始乃從漢儒讖緯而來。讖緯既不可信，則宋圖書學亦不足取。蓋圖書學之源，本道士煉丹養生之術，而創以圖解；宋易學者，思神妙之旨，不惜引異端，而貶斥孔子精義，更言此說亦來自義文孔子。經清儒之長期研究，是知圖書學實不可信，並應與易學區分，所謂「離之則雙美，合之則兩害」（胡渭語）。

朱子作《周易本義》，至元時，已成爲官訂科舉之書，學者多加研讀。然其書前，附有圖書學九圖，至使學者誤爲義文孔子之意。經皮氏研究，獲知此九圖，非朱子置之，且朱子言圖書學乃早年之事，晚年亦知其不可信，欲改正之；故皮氏言其爲朱子早年之說，尙爲未定之論，籲後學者，當多注意。

第三節「清儒易學」。以三單元處理之。皮氏最稱道清儒易學者四人，即駁圖書學之黃宗羲與胡渭兩功臣，使後學者，得以不誤於迷信之說。再者，致力於漢易研究之張惠言，其上承惠棟易學基礎，而使漢易面目得以重視於學術上，特別是虞氏易，更是上承田何，求孔子易學之關鍵；是以張惠言多加推崇虞氏易。皮氏稱許張氏，實乃稱許虞氏易學、漢代易學，以更求孔子易學也。焦循以其畢生精力，致力於易學研究，創立條例，使經、傳文辭，合爲一體；自詡可解千年來，易學之困惑。尤有進者，以六書轉注、假借、訓詁於卦爻辭經、傳之文，而解開難解之字；因此皮氏備加讚賞，極力推薦，以焦循易學乃初學者所應急治者，而皮氏某些易學重要觀念，亦取之於焦循。然焦循以卦爻辭爲文王作，十翼爲孔子作，並言孔子作十翼能體現文王之意；此說與皮氏立場明顯衝突，皮錫瑞即評曰：

焦氏之說極通，惜猶拘於舊說，以爲伏羲重卦，文王周公作卦爻辭。

若更定之，於重爲六十四加上文王二字，文王周公以辭明之，改爲

孔子以辭明之，文王周公孔子之辭，去文王周公四字，則更合矣。(二十七章)

是以拙文認為，皮氏亦非真識焦循也。

清儒復漢易之貌，功不可沒，然而以古即好，不加過濾，均予以合理解釋，致使漢易中某些陰陽災變、附會之學，又復出於易學上。皮氏對此，提出批評，以為又生一障，應予以適當之剷除，以正易學之範圍。

第六章結論。蓋有皮錫瑞之學術立場，方有其觀點；皮氏之易學史，即是由其經今文學派所主導，而重要之時代背景，亦是提供其學術主張重要關鍵；今考其學術用心，「通經致用」乃皮氏畢生職志，以此衡視皮氏易學，實不離「致用之學」也！